



Awarded Novels
长青藤国际大奖小说书系

纽伯瑞儿童文学金奖

Hitty, Her First Hundred Years

木头娃娃 的旅行



【美】雷切尔·菲尔德 著 陈静抒 译



当玩具也去旅行，一路上将发生怎样逗趣或离奇的故事呢？
你曾经丢失的那些玩具，下一站又会去往什么地方？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晨光出版社

Awarded Novels
长青藤国际大奖小说书系

Hitty, Her First Hundred Years

木头娃娃 的旅行

【美】雷切尔·菲尔德 著 陈静抒 译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晨光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木头娃娃的旅行 / (美) 菲尔德著; 帽炎、李广宇绘; 陈静抒译.

—昆明: 晨光出版社, 2013.1

ISBN 978-7-5414-5418-9

I. ①木… II. ①菲… ②帽… ③陈…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
美国—现代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20582号

Hilly, Her First Hundred Years

木头娃娃 的旅行

作者 【美】雷切尔·菲尔德

翻译 陈静抒

绘画 帽炎 李广宇

项目策划 禹田文化

责任编辑 王林艺 刘冰远

项目编辑 付风云

美术编辑 刘璐

封面设计 大娟

版式设计 孙美玲

出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晨光出版社

地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编 650034

发行电话 (010)88356858 88356856

印刷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次 2013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145 毫米 × 210 毫米 1/32

印张 8

定价 16.50 元

退换声明: 若有印刷质量问题, 请及时和印务部门 (010-88356856) 联系退换。

前言

P R E F A C E

你好希蒂，再见希蒂

让我们不再为丢失的美好而遗憾——
那不是缺陷，是你不在梦里。

我小的时候，有一只红色的布娃娃，还有一只头很大很大，身子却很小的娃娃，这两个都是我最喜欢的伙伴。很多年来，它们一直生活在我的记忆里，我却从来没有想过，在童年之后，搬家以后，我的那些玩具，包括这两只布娃娃，都去了哪里。

好像对于我们来说，有些东西消失了就是消失了，很少会再想到。可是，没有什么东西会从这个世界上凭空蒸发，在到达垃圾处理中心被压扁之前，它们总会停留在某个地方，有另一段生活。

这就是希蒂要告诉我们的故事。

一开始，我以为《木头娃娃的旅行》是一个写给女孩子的故事，毕竟，不是只有女孩子才会成天抱着娃娃玩吗？可是，希蒂身上有那么多新奇好玩的故事，她是这样一个沉静勇敢的好娃娃，相信每一个男孩子读完了，也会像菲比家的小男孩安迪一样爱上她，也会理解安迪不顾危险地跑去土著的部落把希蒂救回来的心情吧。

对于今天的我们来说，那是两百多年前的一个冬天了。一块小小的寓意吉祥的花楸木，飘洋过海来到美国的东部，就这样成为缅因州普雷布尔家小姑娘心爱的木头娃娃，并有了个名字叫希蒂。她和小主人菲比度过了一段惊险难忘的愉快时光，有几次，我们以为她再也见不着菲比的时候，她都奇迹般地回到了普雷布尔一家的身边。最后，我们总以为

她一定会再回去，而等到她真的再回到缅因州那栋木屋的时候，却已经是一百年之后了。

在前几次的分离又重逢中，我们像每一个失而复得的小主人那样体会着这难得的喜悦，而后面的旅途中，希蒂的每一个新的开始，对于上一任小主人来说则意味着一个结束了。我们的目光被希蒂新鲜刺激的历险而吸引，几乎来不及回头去想这离开对于旧主人来说意味着什么。如果希蒂有能力，她一定也想和之前的小主人分享一下这些快乐的旅程吧——啊是的，她确有这个能力，这不就写下了这本书吗——坐船出海，从北方的枫树林到南方的种植园，从南洋小岛到印度乡间，见到了了不起的诗人、伟大的作家、著名的歌唱家，还被四处游历的画家画进了不少画里，美国历史上最重要的南北战争也就在她的历险岁月里这样波澜不惊地滑过。在一个一百多岁的娃娃面前，人世兴衰往来古今，都变成了真正的过眼云烟。然而，从前的那些小主人，一旦分离，就再也不会和她一同经历这些了。在生活中，总是我们奔向新的生活，而把遗失的娃娃抛在脑后；在故事里，这是第一次，娃娃把我们抛在了脑后，也是第一次，我们能够分享她绚烂的生活。

希蒂是一个勇敢坚强而又温柔善良的娃娃，不管她的小主人大主人是虚荣的小公主，还是只能成天窝在屋子里的乏味的老太太，她都能发现她们身上闪光的地方，用慈爱的语气描述着她们。感谢希蒂，让我们有机会去看见曾经那个懵懂无知的自己，并且看到自己以这样一种方式被包容、惦记和忆及。

谢谢希蒂，让我们知道所有自己没能在场的故事里那无限有趣的可能，让我们不再为丢失的美好而遗憾——那不是缺陷，是你不在梦里。

你好，希蒂！再见，希蒂！

陈静抒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我在古董店里写回忆录.....1

第二章

我上了天，幸好又回来了.....16

第三章

我坐车又上船.....29

第四章

我们这就下了海.....38

第五章

我们捕到了鲸鱼.....50

第六章

我遇到了鱼儿，又重逢了普雷布尔一家.....69

第七章

我结识了上帝、土著和猴子.....83

第八章

我在印度走丢了.....96

第九章

我和另一个孩子生活在一起了 110

第十章

我得救了，还去听了演唱会 123

第十一章

我照了一张银版相片，还见到了一位诗人 142

第十二章

我碰到了樟脑球，去了纽约，成了一个时尚娃娃 155

第十三章

我过了个倒霉的新年，并且又回到了新英格兰 168

第十四章

我结束了在干草堆的日子，又有了一项新职业 182

第十五章

我深入了解了关于种植园、邮局和针插的一切 206

第十六章

我又回到了故乡 221

第十七章

我被拍卖 235

尾声 245



CHAPTER ONE

第一章

我在古董店里写回忆录

这几天店里都很安静。布谷鸟座钟前天卖出去了，大胆儿捉老鼠又捉得那么勤快，搞得它们半只爪子都不敢从橱子后面伸出来，如今店里就只剩下我和大胆儿两个了。

大胆儿是这里的镇店之猫——本店唯一一件非卖品，因此它成天飞扬跋扈的。我倒不是要说它有什么不好，谁身上没个缺点呢？再说要不是它，我也没法在这里写回忆录了。不过，缺点是一回事，爪子又是另外一回事了，这我可分得清清楚楚的。

大胆儿算不上有多坏，可也不是什么善茬。它总是四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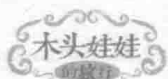
探头探脑的，爪子和尾巴也是我见过的最厉害的了。对了，最近它晚上睡觉都把脑袋搁在首饰台上，要是让亨特小姐看到，它夜里打个呵欠都差点吞下一只石榴石耳坠，她还不得跳起脚来。亨特小姐自打这古董店开张就养了大胆儿，一直惯着它这古怪的脾气。不过要我说呢，亨特小姐自己也有不少怪毛病：她喜欢指指戳戳，还喜欢盯着人看好久，什么东西拿在手里都要翻来覆去摆弄半天。我第一次看到她的时候，用菲比·普雷布尔的妈妈的话来说，觉得她可真有点神神叨叨的。虽然我很快也就习惯了，可说到底，在我的字典里，这不是什么有教养的行为。她心眼儿倒不坏，要是她认为你是件古董，她就会掏心掏肺地对你好。也因此，当她第三次发现我夜里从椅子上跌下来摔了个狗啃泥之后，她说，不能再让这么珍贵的古董娃娃冒险了。打那以后，每天晚上关门时，她都要把我从橱窗里取出来。

我就这样站到了她乱糟糟的书桌前，双脚踩在一张满是墨点的绿色吸墨纸上，背靠一个锡制的墨水盒，旁边堆着一摞雪白的账单和山一样的文件。再往那边，另一摞凌乱的纸头上压着一枚陈旧的海螺壳，我从前可见过比它漂亮一百倍的。这也勾起了我的一些思绪：一看到它那闪着微光的弯曲边缘，我就不禁想起了南太平洋上的岛屿，以及我在那里的一连串奇遇。

店铺那头的壁炉台上放着一个玻璃瓶，里面是一只扬帆的船模。但它的帆做得不是很规整，上面的镀金也不像当年我们在波士顿港搭乘的那艘“戴安娜-凯特”号那么闪闪发亮。

也许今晚那个瑞士音乐盒又要像前几次那样，没头没脑地自己响起来。如今坐在这里，听着它叮叮当地奏起那首《玫瑰和木犀草》，竟有一番别样的滋味。从前在皮托伊先生为年轻的小姐先生举办的沙龙舞会上，伊莎贝拉·范·伦塞勒等人正是在这支乐曲声中欢快起舞。那也不过就是在华盛顿广场对面，离我现在所在的地方一个街区之遥。可那时街上还没有这么多摩天大楼，也没有哪条街像今天这样开满了小商店。

总之，也许是那只装在瓶子里的船模，也许是那个音乐盒，或者不如说是眼前的这支鹅毛笔，勾起了我要写回忆录的念头。鹅毛笔是插在墨水盒里的，早就过时了，就像女士们的裙子里也不用鲸骨裙撑了，小女孩也不流行戴阔边的贝雷帽了。然而一个人是不会忘记自己早年受到的教育的，我也不是白白看着克拉丽莎用鹅毛笔抄了那么多格言。要是亨特小姐和那位老先生说得没错，我算得上这店里最珍贵的一件古董的话，那我何不用这鹅毛笔，而不是那些新式的自来水笔来写字呢？我本来也不喜欢那些在纸上划得沙沙响的金属钢笔尖儿。于是，我手握着这支鹅毛笔，这就敞开心扉，将我



的故事——道来了。

我记得，大约是一百年前的一个寒冬，我出生在缅因州。自然，我不可能真的记得这些，不过，听普雷布尔家的人说得多了，有时候我的眼前也仿佛浮现出老货郎用他那块花楸木把我雕刻出来的情景。那块花楸木很小，所以即使在玩具娃娃当中，我也算是个小个子了。这木头是老货郎一路从爱尔兰带过来的，很是宝贝。身边带着一块花楸木总不是坏事，因为它象征着好运，还能趋吉避凶。自打做起了货郎生意，他就一直把它收在箱底。生意最好的时候通常是在五月到十一月，路上好走，天气也没那么冷，农妇和小女孩也都能够站在门口，听他兜售那些小玩意。那一年，他往北跑得很远，跑到了以前从未到过的地方。最后到了一个满是树林的荒野村落，再往前就是大海了，一场雪挡住了他的去路。狂风呼啸而来，顷刻之间积雪便封住了道路。情急之下，他看到普雷布尔家的厨房里亮着灯，便去敲门。

后来普雷布尔太太总是说，要是没有老货郎，那个冬天她和菲比可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屋子里要升火，要给马饮水喂草，谷仓里还有牛和小鸡要照料。虽然有个打杂的男孩安迪来帮忙，他们三人谁也没有歇过一会儿。就是天气晴朗的时候，路也还是堵了好多天，所有的船只都被暴风雪困在了波特兰港，普雷布尔船长还得有一个月才能回来。于是老货

郎决定留下来帮着干点活，等开春了再说。

那时候，小小的菲比才七岁，是个快乐友善的小女孩，柔软的淡金色头发打着卷儿顺着脸颊垂下来。就是因为她，我才从一块只有六英寸半高的花楸木变成了一个手脚齐全的娃娃，还没有一根月桂蜡烛高。我最初的记忆就是一个四四方方的房间，里面有着昏黄的温暖火光，一个上好的壁炉，像是一个方方的洞穴，火苗舔着里面的一堆木柴，炉子上方的铁架子上挂了一只黑黑的旧茶壶。我听到的第一句话是菲比对她妈妈和安迪说：“瞧，娃娃的脸雕好了！”他们都围过来看我。老货郎把我捏在手指间，凑在火边转了转，好让我身上的油漆快点干。我还记得菲比看到我时很兴奋，而她的妈妈则很惊奇，惊讶于老货郎怎么能在这么小的一块木头上，雕刻出这样栩栩如生的鼻子和活灵活现的笑脸。他们都说，再没有人能用一把折叠小刀做出这么好的手艺了。那天晚上，他们把我放在壁台上晾干。壁台下的火光跳跃着，照出了一些奇怪的影子。我还能听到老鼠在墙后吱吱地叫着跑过，屋外的大风掠过一棵大松树的枝头。在往后的日子里，这些声音我再熟悉不过了。

菲比的妈妈说，要给我穿好了衣服才能跟我玩。菲比不是很会缝东西，但她妈妈坚决地拿出了针线、顶针和一包布头，就这么着手给我做第一套衣服了。给我量了尺寸后，她

们拿出了一块浅黄色的棉布，上面洒满了小红花。我觉得美极了。菲比的针线活做得不怎么样，通常缝上个十来分钟就不耐烦了，可这一次，她是那么着急地想要和我玩，那副认真努力的样子叫大家都大吃了一惊。

我不记得自己的名字是怎么来的了。一开始，普雷布尔太太给我起了个教名——梅海塔布尔。可菲比嫌这名字太长了，后来不知怎的全家就都叫我希蒂了。真的，就连普雷布尔太太也这么叫了，她还要菲比用十字针法，把我的名字用红线绣在我里面穿着的衬裙上呢。

最后一针也绣好了，菲比的妈妈说：“瞧，以后她不管去了哪里，总还知道自己的名字。”“妈妈，她哪儿也不会去的！”菲比喊道，“她永远都是我的娃娃。”

如今再想起这番话，感觉可真奇怪。永远没有人知道下一刻会发生什么事！

总之，过了几个星期，我终于打扮停当了。但不巧的是，花棉布上的最后一个针脚落在了星期六。在那个年代，从星期六太阳下山之后，一直到星期日的晚上，小孩子都被禁止玩玩具。那时候还是二月，太阳很扫兴地早早就落到了长满云杉的山头后面。菲比徒劳地哀求着，想要跟我再玩一会儿，就在火炉边，只玩半小时。可她妈妈把我关进了一只旧松木衣橱，放在最上面的一层抽屉里，以免让她看到我。我记得，

那个抽屉里有普雷布尔太太的漩涡花呢头巾，还有菲比的海豹皮小暖手筒和披肩，那是她爸爸上次出海给她带回来的。我就隐居在那里，直到第二天早上大家准备出发去教堂。

那时候，星期日去教堂对普雷布尔家来说是件大事。他们住的地方离教堂有好几里地，坐雪橇也要走好久。菲比早早地就穿好了衣服，等着妈妈和安迪。她站到一只脚凳上，打开衣橱的抽屉，俯下身子时看到了我。她是来拿暖手筒和披肩的，却一眼就看到了我。说句公道话，我得承认菲比原本是想努力克制自己的念头来着。

“不，希蒂，”她说，“今天是星期日，我不应该碰你，直到今晚都不能碰你。”

她叹了口气，似乎在想这将是多么漫长的一天。接下来不知怎的，她就已经把我拿在手上了。

“反正，”她抱歉地对我说，“妈妈只是说我不能在星期日跟你玩，又没说我不能给你理理衣裳。”

接着，她发现我刚好可以藏在暖手筒里，那就放进去呗。而这一放进去，就不奇怪她会有下面的计划了。

“希蒂，没人会想到你在我的暖手筒里的。”她轻声说道。从她的声音里，我能感觉到，这个早晨我是不会待在松木衣橱里度过了。就在这时，她妈妈匆匆忙忙地走进来，说得赶紧出发了，否则会赶不上唱赞歌。我不知道什么叫唱赞歌，可她



显然很担心这个，以至于急匆匆地从抽屉里拿起头巾的时候，压根就没注意到我已经不在那里了，更没看见菲比那涨得通红的脸颊。

海豹皮的暖手筒里暖和又舒适，虽然菲比的双手一放进来就把我捏得紧紧的。我什么也看不见，偶尔会透进来一点刺眼的亮光，我知道那一定是雪地上的反光。我能感觉到马拉着我们在赶路，能听到马蹄踏过雪地吱吱嘎嘎的响声。老货郎啪啪地甩着鞭子，雪橇铃欢快地叮叮当当响着。普雷布尔太太不喜欢这铃声，她一直在责备安迪怎么忘了把铃铛取下来。她说，安息日还在雪橇上挂着铃铛去教堂，这样太不庄重了，不知道邻居们会怎么说。可安迪说，铃铛就是铃铛嘛，教堂的尖顶上还有钟呢，不是一样嘛。

这话招来普雷布尔太太好一顿痛骂。要不是雪橇已经停在了教堂门口的台阶前，她还会继续骂下去。

我一想到自己来到了教堂，就又兴奋又好奇——教堂可是无论如何都不允许玩具娃娃进去的呀。

躲在暖手筒里，我还是什么都看不见。我仔细地听着外面的动静。即使是现在，事情隔了这么多年，我仿佛还能清晰地听到周围的人群起立坐下时的窸窣窸窣声，以及他们的合唱：

赞美真神万福之源，
天下万民都当颂扬。

听到这个，一股庄严肃穆的感觉自上而下一直贯注到了我的木头脚底。

接下来的布道和祈祷花了好长时间，我听着听着，就走神了。而菲比呢，她先是坐立不安，然后歪倒在妈妈身上打起了瞌睡。我可就倒霉了！我猜是这样的：她睡着了之后，暖手筒就脱落了下来，渐渐地，她松开了手，我就一个倒栽葱，从那个舒适的海豹皮手筒里跌落到了地上。这时人们正起身做最后一次祈福，没有人听见我掉落的声音。暖手筒滚到了另一边，被安迪捡了起来。接着菲比被一把拽了起来，低着头和大家一起祷告。

我害怕极了，从没想过会没有人把我捡起来。我眼睁睁地看着普雷布尔家的人都朝外走去，听到门外准备雪橇和马的声音时，我还在期盼菲比回来救我。最后，我听到了关窗户锁门的声音。我知道，当时菲比的妈妈一定是在急着催她出去，而她又没胆子说出把我带到教堂来的事。我就是这样被抛弃了，一点得救的希望也没有了。我思忖着自己的处境——第一次出门，就落到了这么悲惨的田地。

我实在不愿回忆接下来的那些个日日夜夜！直到现在，

